

**Baring International Fund Managers (Ireland) Limited**

- 本概覽提供有關霸菱全球新興市場基金（「本基金」）的重要資料。
- 本概覽是發售文件的一部分。
- 閣下切勿單憑本概覽作出投資於本基金的決定。

<b>資料便覽</b>		
基金經理	Baring International Fund Managers (Ireland) Limited（「基金經理」）	
投資經理	Baring Asset Management Limited（內部委派，英國）	
保管人	Northern Trust Fiduciary Services (Ireland) Limited	
全年經常性開支比率：	分派單位類別（收益） A類別美元收益： 1.95% <sup>#</sup> A類別歐元收益： 1.95% <sup>#</sup> A類別英鎊收益： 1.95% <sup>#</sup>	累積單位類別（累積） A類別美元累積： 1.95% <sup>#</sup> I類別歐元累積： 1.00% <sup>#</sup> I類別英鎊累積： 1.00% <sup>#</sup> I類別美元累積： 1.00% <sup>#</sup>
	# 經常性開支比率是根據截至2022年10月31日的12個月期間，各個單位類別應支付的經常性開支計算，並以各個單位類別於同一期間的平均資產淨值的百分比表示，此乃根據最新中期財務報表的資料(涵蓋2022年5月1日至2022年10月31日期間) 及最新年度財務報表的資料(涵蓋2021年11月1日至2022年4月30日期間)。此比率每年均可能有所變動。	
交易頻次	每日	
基本貨幣	美元	
股息政策*	就分派單位類別（收益）而言，如有宣派股息，將會派發股息。 就累積單位類別（累積）而言，將不會派發股息。  * 本基金普遍會從盈餘收入淨額支付股息。然而，基金經理亦可能會就其認為維持合理分派水平而言合適的情況下，在扣除變現及未變現資本虧損後，分派部分資本收益。根據香港監管披露規定，自未變現資本收益中分派款項相當於從資本中作出分派。在該等情況下作出的分派款項或會令本基金的每單位資產淨值即時減少。	
財政年度年結日	4月30日	
最低投資額：	首次最低投資額： 分派單位類別（收益） A類別美元收益 5,000 美元 A類別歐元收益 3,500 歐元 A類別英鎊收益 2,500 英鎊  累積單位類別（累積） A類別美元累積 5,000 美元 I類別歐元累積 10,000,000 歐元 I類別英鎊累積 10,000,000 英鎊 I類別美元累積 10,000,000 美元	其後最低投資額： 500 美元 500 歐元 500 英鎊  500 美元 500 歐元 500 英鎊 500 美元

## 這是甚麼產品？

霸菱全球新興市場基金為霸菱新興市場傘子基金的子基金。霸菱新興市場傘子基金為設於愛爾蘭的單位信託基金。其成立地監管機構為愛爾蘭中央銀行。

## 目標及投資策略

### 目標

主要透過投資於由發展中國家股份證券組成的多元化投資組合，以達致長遠資本增長。

### 策略

本基金將尋求透過把其資產淨值至少**70%**投資於在一個或多個新興市場國家註冊成立，或大部份資產或其他權益位於一個或多個新興市場國家，或主要於一個或多個新興市場經營業務的發行人的股票及股票相關證券，以達致其投資目標。對俄羅斯作出的直接投資並無限制。基金亦可投資於現金及輔助流動資金。

本基金將把其資產淨值最少**50%**投資於展現正面或持續改善的環境、社會及管治（「**ESG**」）特性的發行人的股票。展現正面或持續改善的**ESG**特性的發行人乃透過投資經理的專屬研究評估。此外，本基金亦可把其資產淨值最多**50%**投資於展現較少正面**ESG**特性的發行人的股票及股票相關證券。

至於本基金資產淨值的其餘部分，本基金可投資於新興市場以外的市場，包括成熟及前緣市場，以及投資於固定收益工具與現金。

為實施投資政策，本基金可透過美國預託證券、全球預託證券及其他股票相關證券（包括符合可轉讓證券準則的參與票據）取得投資參與。本基金亦可根據愛爾蘭中央銀行的規定，將最高達本基金的**10%**資產淨值投資於集體投資計劃。

就投資於中國而言，在任何時候均不可將本基金資產淨值多於**10%**直接或間接投資於中國A股及B股。預期此項投資將可透過經滬港通及深港通投資於在上海證券交易所及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中國A股直接作出，或透過投資於其他合資格集體投資計劃或參與票據間接作出。

在特殊情況下，例如經濟狀況、政治風險或世界事件、不明朗情況下的較高下行風險或相關市場因突發事件（例如政治動盪、戰爭或大型財務機構破產）而關閉，本基金可暫時將其高達**100%**的資產淨值投資於現金、存款、國庫債券、政府債券或短期貨幣市場工具，或大額持有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除了運用外匯合約（例如不交收遠期外匯）以對沖單位類別水平的貨幣風險外（為免生疑問，香港並無發售此單位類別），衍生工具將不會被用作有效管理投資組合、對沖或投資用途。

基金根據德國投資稅法（*Investmentsteuergesetz*）（「**GITA**」）第2章第6段遵守「股票基金」資格所需的投資限制，並將其資產淨值**50%**以上持續投資於符合GITA第2章第8段定義的股權參與。

## 使用衍生工具

本基金的衍生工具風險承擔淨額可高達本基金資產淨值的**50%**。

## 有什麼主要風險？

投資涉及風險。請參閱發售文件以了解風險因素等資料。

### 1. 投資風險

- 本基金投資組合的價值可能因下文任何主要風險因素而下跌，故閣下在本基金的投資可能蒙受損失。本基金為一項投資基金，不屬銀行存款性質，故不保證返還本金。

### 2. 投資於股票及股票相關工具的風險

- 本基金於股本證券的投資須承受一般市場風險，其價值可能因多項因素（例如投資情緒、政治及經濟情況變化以及發行人特定因素）而波動。
- 本基金可投資於股票相關證券（例如結構性票據、參與票據或股票掛鈎票據）。該等投資工具一般由經紀、投資銀行或公司發行，並因而須承受發行人的無力償債或違責風險。如該等投資工具並無活躍市場，可能會導致流動性風險。此外，與其他直接投資於類似相關資產的基金相比，投資於股票掛鈎證券可能會因票據附帶的費用而攤薄本基金的業績表現。上述情況可能會對本基金的每單位資產淨值構成不利影響。
- 證券交易所一般有權暫停或限制任何於該交易所買賣的任何工具。政府或監管機構亦可實施可能影響金融市場的政策。暫停買賣可令投資經理或相關基金經理無法清盤，因而令本基金蒙受虧損，並可能對本基金造成負面影響。

### 3. 新興市場及流動性風險

- 本基金投資於發展中國家，其可能包括新興市場及前緣市場。投資於該等市場或會涉及投資於較成熟市場不常有的額外風險以及特別考慮因素，如流動性風險、貨幣風險／管制、政治及經濟不確定因素、法律及稅務風險、結算風險、託管風險，且波幅很可能偏高。
- 新興市場的市場流動性可能會較已發展市場的為低，故購買及銷售工具可能較為需時。本基金亦可能須面對難以按證券的公平市場價格出售的問題。
- 若干市場的高市場波動性及潛在結算困難亦可能導致在該等市場買賣的證券價格大幅波動，並因而可能對本基金的價值造成不利影響。

### 4. ESG融合及推動ESG特性的風險

- 投資經理將ESG資料融合至投資程序。除ESG融合外，本基金亦在其投資政策內推動ESG因素或特性。運用ESG資料可能影響本基金的投資表現，因此，其表現可能有別於類似集體投資計劃的表現。
- 投資經理可利用提供ESG資料的第三方來源。投資經理在評估投資時會依賴有關資料及數據，而有關資料及數據可能不完整、不準確或不可取得。概不保證該等ESG資料或其實行方式為公平、正確、準確、合理或完整。
- 投資者及社會氣氛對ESG概念和主題的看法日後可能改變，因而可能影響ESG為本投資的需求及其（以至本基金）表現。

### 5. 投資於特定國家、地區及行業

- 本基金的投資可能集中於特定行業界別、工具、國家或地區。相對於投資組合更為多元化的基金，本基金的價值可能較為波動。
- 本基金的價值可能較易受到影響特定國家或地區市場之不利經濟、政治、政策、外匯、流動性、稅務、法律或監管事件所影響。
- 鑑於對歐元區內若干國家的主權債務風險的持續關注，本基金於該地區的投資可能受到較高波動性、流動性、貨幣及違責風險所影響。任何不利事件（例如某主權的信貸評級下降或歐盟成員撤出歐元區）均可能對本基金的價值構成負面影響。

### 6. 投資於小型／中型公司

- 一般而言，小型及中型公司的股票可能有較低流動性，且其價格相對較大型公司的股價於面對不利經濟發展時會更為波動。風險包括經濟風險，例如有關產品深度欠奉、地域分散有限、對業務週期的敏感度較高及組織風險（例如集中管理及依賴股東及主要人員等）。較小型公司的股份可能較為難以買賣，以致執行投資決定時的靈活性較低，並有時可能須承擔較高成本。

### 7. 對手方風險

- 對手方風險為組織未能就債券或其他交易或買賣支付款項的風險。在對手方未能及時履行責任及本基金被延遲或阻止行使其於組合投資的權利的前提下，本基金持倉的價值可能會下跌、失去收入及／或產生與維護其權利有關的成本。

### 8. 貨幣風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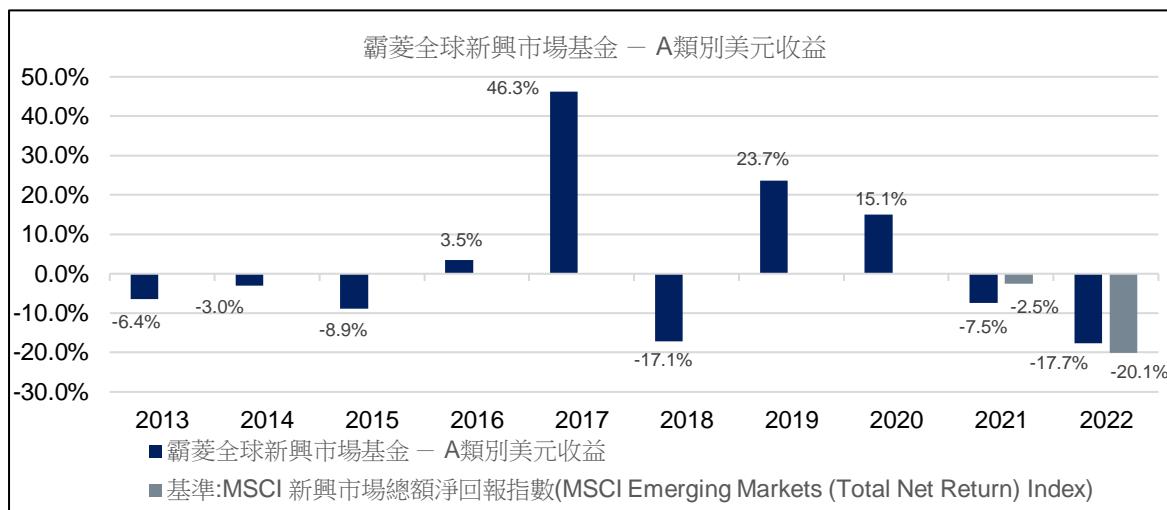
- 本基金的相關投資可能以本基金的基本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此外，本基金的單位類別可指定以本基金的基本貨幣以外的貨幣結算。本基金的資產淨值可能因該等貨幣與基本貨幣之間的匯率波動及匯率管制的變動而受到不利影響。

### 9. 從資本扣除的費用／與分派有關的風險

- 本基金普遍會（根據愛爾蘭會計指引）自收入中支付其管理費及其他費用及開支。然而，如沒有充足收入，基金經理可從資本中，或從已扣除非現及未變現資本虧損後的變現及未變現資本收益中支付其部分或全部管理費及其他費用及開支。如管理費及其他費用及開支乃自資本而非所產生的收入中扣除，則增長可能會受到限制，並可能會侵蝕資本。
- 本基金普遍會自盈餘收入淨額中支付股息。然而，基金經理亦可能會就其認為維持合理分派水平而言合適的情況下，在扣除變現及未變現資本虧損後，分派部分資本收益。根據香港監管披露規定，自未變現資本收益中支付分派相當於從資本中作出分派，而在該等情況下作出的分派則相當於從投資者的原有投資或自該原有投資應佔的任何資本收益中退還或提取部分款項。任何與以未變現資本收益支付股息有關的分派（即指實際上從資本中支付股息）

或會令本基金的每單位資產淨值即時減少。

### 本基金過往的業績表現如何？



資料來源：霸菱

- 往績並非預測日後業績表現的指標。投資者未必能收回全部投資本金。
- 基金業績表現以曆年末的資產淨值作為比較基礎，股息會滾存再作投資。
- 上述數據顯示A類別美元收益總值在有關曆年內的升跌幅度。業績表現以美元計算，當中反映出基金的持續費用，但不包括基金可能向閣下收取的認購費及贖回費。
- 由於A類別美元收益為向香港公眾提呈發售的單位類別，並以本基金的基本貨幣計值，故獲選為代表單位類別。
- 自2020年8月31日起，基金正式採用MSCI 新興市場總額淨回報指數（MSCI Emerging Markets (Total Net Return) Index）為基準，僅用作風險管理及表現比較目的。基金不擬追蹤基準及其投資不受基準所限。
- 由於基準在2020年的採用時間不足一個完整曆年，故不提供基準在2020年之前（包括2020年）之過往業績表現。
- 基金發行日：1992年2月24日
- A類別美元收益發行日：1992年2月24日

### 有否提供保證？

本基金並不提供任何保證。閣下未必能全數收回投資金額。

### 有什麼費用及收費？

#### 閣下應支付的收費

當進行本基金單位交易時，閣下可能須支付下列費用。

費用	支付金額
認購費（初期手續費）	A類別單位：每單位資產淨值之最多5% I類別單位：無
轉換費（轉換費用）	無

贖回費（贖回費用）	無*
-----------	----

### 本基金應支付的持續費用

以下費用將從本基金中支付。該等費用將使閣下的投資回報減少。

	年率（佔本基金資產淨值（「資產淨值」）的百分比）如另有載述，則不在此限
管理費	A類別單位：類別應佔本基金資產淨值的1.50% I類別單位：類別應佔本基金資產淨值的0.75%
保管人費用	包含在行政管理、保管及營運費
表現費	不適用
行政管理、保管及營運費**	A類別單位：類別應佔本基金資產淨值的0.45% I類別單位：類別應佔本基金資產淨值的0.25%
交易費用	按正常商業費率

\* 如有徵收任何贖回費用或贖回費用增加至發售文件列明的特定允許最高水平，本基金將會向投資者發出最少1個月通知。

\*\* 行政管理、保管及營運費包括行政管理人及保管人的合計費用及開支，以及若干其他費用及經常性開支。請參閱發售文件以了解進一步詳情。

### 其他費用

當進行本基金單位交易時，閣下可能須支付其他費用。本基金亦將須承擔與其直接相關的費用，而該等費用列明於發售文件中。

### 其他資料

- 當香港代表霸菱資產管理（亞洲）有限公司於香港營業日<sup>1</sup>（亦為交易日）下午五時正（香港時間）或之前，或基金經理於交易日中午十二時正（愛爾蘭時間）或之前收妥閣下的要求後，閣下一般按本基金下一個釐定的相關單位類別每單位資產淨值認購及贖回單位。交易日指愛爾蘭及英國的銀行均營業的每個營業日（不包括星期六或星期日）。閣下在下達認購、贖回及／或轉換指示前，請聯絡閣下的分銷商核實有關分銷商的內部最後交易時間（其可能較本基金的最後交易時間為早）。
- 本基金將就各交易日計算資產淨值，而相關單位類別的單位價格則在各交易日公佈，並可於[www.barings.com](http://www.barings.com)<sup>2</sup>查閱。
- 於過去十二個月的組成（即股息來自可分派的淨收入及資本的相對金額），可透過香港代表的網站[www.barings.com](http://www.barings.com)<sup>2</sup>取得，亦可向香港代表索取。
- 投資者可於[www.barings.com](http://www.barings.com)<sup>2</sup>取得其他向香港投資者銷售的單位類別之過往業績資料。

### 重要資料

閣下如有疑問，應尋求專業意見。

證監會對本概要的內容概不承擔責任，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作出任何陳述。

<sup>1</sup>「香港營業日」指香港銀行開放正常營業的日子（星期六或星期日除外），惟倘因懸掛8號風球、黑色暴雨警告或其他類似事件，使香港銀行於任何日子開放營業的時間縮短，則該日並非香港營業日，除非基金經理及保管人另行決定或基金經理及保管人可能釐定的該等日子。

<sup>2</sup>此網站並未經證監會審閱，並可能載有未經證監會認可的基金的資料。